

证券代码：600733

证券简称：北汽蓝谷

公告编号：临 2023-041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十五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十五次董事会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召集并主持，应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11 名。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出席会议董事逐项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公司注册资本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前的 4,287,310,130 元变更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之后的 5,573,503,169 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3）。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修订。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4）、《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同意根据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对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5）。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0,190.55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7.17 万元，共计 20,237.72 万元。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6）。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五、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决策重点事项清单的议案》

同意董事会决策重点事项清单，并授权董事长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治理实际情况，动态调整董事会决策重点事项清单。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3 年 7 月 12 日召集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 2023-047）。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汽蓝谷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7 日